**108年臺中市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攤位報名表**

**108年 月 日**

|  |  |
| --- | --- |
| **原住民身份** | **□臺中市原住民 □外縣市原住民 □非原住民** |
| **活動名稱** | **108年臺中市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 |
| **攤位性質****請勾選** | **□美食(熱炒、燒烤類) □美食(涼拌) □高山蔬菜水果茶葉類 □涼飲冰淇淋** **□小米釀酒類 □手工藝品類 □創意商品類 □其他** **1.美食、農特產展70攤2. 手工藝品20攤** |
| **攤位名稱** |  |
| **負責人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出生年月日** |  | 身分證字號 |  |
| **通訊地址** |  |
| **審核結果** | □核准  | □不核准，原因： |
| **保證金** | 新台幣: 元整 | 簽證  | □ 已繳 □ 退還 |
| **設攤管理須知與說明** | **一、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名額額滿或108/10/12下午五時止****二、報名方式:統一以傳真方式報名（傳真號碼:04-24260130），經本協會確認審核通過後以電話通知。****三、攤位設置以設籍於臺中市之原住民優先受理申請；攤位若有餘數，再受理外縣市之原住民籍或非原住民籍及申請攤位。請準備好具有原住民資料之文件或證明影本1份，以供查驗。若無法提出證明資料及事前繳交1000元保證金，將取消申請，不得異議。****四、活動攤位位置由本協會統一安排，設攤廠商不得有任何異議。****五、攤位廠商應自行維持攤位清潔，並於活動結束後，將攤位整理乾淨，垃圾集中於指定區域，切勿將廚餘或廢棄物倒置在水溝或公共空間。經由本協會驗收完畢後，當場退保證金。****六、攤位廠商應遵照相關法規販賣商品及非屬設攤廠商配置之各項硬體設備請勿帶走，若有觸法一律由設攤廠商自行負責。另設攤廠商應遵守食品衛生安全及餐飲相關規定，且收費標準不得藉機哄抬價格。****七、攤位限由原評審合格廠商使用，不得外借，更換或租讓他人，且攤位布置不得超出分配範圍。****八、請各攤位載運貨物之車輛，6:30進入於活動上午7時50分前完成卸貨及佈置，並將車輛駛離；為維護會場安全，嚴禁各式車輛於上午8時00分起禁止進入會場****九、郵局匯款-局號:0021490帳號:0248416**  **戶名:台中市原住民那魯灣關懷協會林沛容** |

**聯絡單位：台中市原住民那魯灣關懷協會 連絡電話：0975-289313陳小姐**

 **辦公室: 04-24264019 傳真電話:04-24260130**